

陕西：2007年二级建造师考试8月9日至8月17日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76/2021_2022__E9_99_95_E8_A5_BF_EF_BC_9A2_c67_276324.htm

关于安排2007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陕人考发[2007]22号各市、杨凌示范区人事考试中心（考试机构）、建设局（规划局、建委），省级有关部门、中央驻陕有关单位人事处：根据建设部办公厅《关于2007年度全国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时间安排的通知》（建办市函[2007]181号）和省建设厅、省人事厅《关于安排2007年度全省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陕建发[2007]150号）要求，现就我省实施2007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及科目 10月27日上午9：00-12：00 建设工程施工管理 下午15：00-17：00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10月28日上午9：00-12：00 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 全省考试地点统一设在西安。

二、报名时间及条件 报名时间：8月9日至8月17日（星期六、日除外）。报名条件：1、具备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中等专科以上学历并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2年，均可报名参加全部科目的考试。2、具有陕西省建设厅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二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的相关人员，或中央驻陕企业及陕西省施工企业所属的具有建设部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一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的相关人员，可免试《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和《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只参加《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一个科目的考试。上述报名条件中有关学历的要求是指经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年限的截止日期

为2006年年底。三、**报名办法** 组织报名时，要严格掌握报考条件，认真做好资格审查工作。注意区分新老考生，认真核对老考生的档案号，以确保考生档案号的唯一性。档案号是滚动管理的依据，应提醒考生妥善保管，以备下年度报考时使用。为杜绝考生报名出现一人多个档案号的现象，防止给考生成绩延续滚动管理带来混乱，报名手续按新老考生分别办理。

- 1、新考生及免试部分科目（只考一科）的考生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及职称证件（原件）和所在单位出具的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年限证明，申请免试部分科目（只考一科）的人员还须提供免试所需的《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原件），填写《二级建造师资格考试报名表》（附件一）一式两份，并按《二级建造师资格考试代码及名称表》（附件二）认真填涂信息卡，经省建设厅资格审查盖章后，到省人事考试中心办理报名手续。
- 2、老考生（考三科）持往年准考证或报名档案号，只填写《二级建造师资格考试报名表》一份，在当地人事考试中心（考试机构）直接办理报名手续，报名表无需加盖单位印章。
- 3、已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人员报考《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的相应专业，从2007年度开始，将其单独列为一项考试，按非滚动形式管理，报考人员须提供资格证书原件等有关资料，填写《二级建造师相应专业资格考试报名表》（附件三）一式两份，并按《二级建造师相应专业资格考试代码及名称表》（附件四）认真填涂信息卡，经省建设厅审查后方可报名。
- 4、新老考生报名时均须提交三张近期同版一寸半身免冠彩色照片。同时，考生也可通过网络进行报名信息传递，传递方法如下：考生可于8月9日至8月17日登陆陕西人事考试网

，网址：<http://www.sxrsk.cn>，在网上填写《二级建造师资格考试报名表》或《二级建造师相应专业资格考试报名表》并上传照片，上传信息成功后，打印资格考试报名表。新考生、免试部分科目（只考一科）的考生以及申报二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的考生须携带资格考试报名表（经单位批准盖章，一式两份），按照报名办法第1条办理报名手续。老考生只带资格考试报名表（无需单位盖章），到当地人事考试中心直接办理报名手续。网上传递信息的所有考生，不再填写资格考试报名表、填涂信息卡和提交照片。老考生务必注意：填表前首先上网查询上年度考试成绩，正确填写本年度应考科目。

5、省建设厅资格审查地点：西安市新城广场东南角南新街29号建设银行办公楼909室；联系电话：87241792、87283010. 省人事考试中心地点：西安市西五路83号；联系电话：87457210、87447652、87457206.

四、收费标准 二级建造师考试收费，参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陕价费函[2005]5号批准的一级建造师考试收费标准执行，按《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每人每科90元、其余2科每人每科45元标准收取。

五、有关事项说明

- 1、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共设《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和《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三个科目。考试成绩实行两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参加全部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免试部分科目的人员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
- 2、人事部办公厅、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造师资格考试相关科目专业类别调整有关问题的通知》（国人厅发[2006]213）号，对二级建造师资格考试专业进行了调整，调整后二级建造师资格考试《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

》科目设置6个专业类别（附件五），考生在报名时可根据工作需要选择其一。3、考生应考时须持本人准考证和身份证，携带黑色钢笔或签字笔、2B铅笔、橡皮、无声无编程功能的计算器。4、考生于考前10日内到省人事考试中心领取准考证。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